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传真、邮件等方式发出了通知，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。本次会议通知、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会议审议、表决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转让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28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“临 2018-082”号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张振斌、王功尤、谷涛、陈天生、范文明回避表决。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及法律文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2 月 27 日